

天津大学2007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基本分数线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05/2021_2022__E5_A4_A9_E6_B4_A5_E5_A4_A7_E5_c73_205362.htm 附注：来源

：www.examda.com 1、照顾专业(一级学科)指：力学(0801)、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(0807)、水利工程(0815)、船舶与海洋工程(0824) 2、目前在重庆、四川、陕西、内蒙古、广西、贵州、云南、西藏、甘肃、青海、宁夏和新疆12省(市)工作且定向或委托培养回原单位的考生(不含单考生、MBA考生)，可在复试基本分数线基础上，单科降低4分或总分降低10分。 3、目前工作单位在国务院公布的民族自治区域，即5个自治区、30个自治州、119个自治县(旗)，并报考为原单位定向或委托培养的少数民族在职人员考生(不含单考生、MBA考生)，可在复试基本分数线基础上，单科降低5分或总分降低20分。列入教育部少数民族高层次人才培养计划的考生同国家政策 4、单独考试考生复试分数线将根据教育部相关政策另行制定。 5、实行差额复试。复试比例一般为1：1.2。各学院在学校确定的复试分数线和复试比例基础上，确定各专业参加复试名单，由学院组织复试。 6、对于进入复试名单的考生，研究生院将统一进行资格审查。审查时间为2007年3月30日全天、3月31日下午，地点为天津大学科学图书馆一层多功能厅(详细要求另行通知)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